证券代码：301198　　证券简称：喜悦智行　　公告编号：2025-010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喜悦智行	股票代码	3011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超威		
办公地址	浙江省慈溪市桥头镇吴山南路1111号		
传真	0574-63559828		
电话	0574-58968850		
电子信箱	joy@joy-n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提供可循环包装整体解决方案的服务商。公司主要产品为不同系列的可循环包装产品；公司主要服务为租赁及运营服务。公司基于对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运用定制化可循环包装整体解决方案，为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制造、家电制造、果蔬生鲜、快递物流等众多行业的客户提供可循环包装产品的定制设计、生产制造、性能测试、租赁及物流运输、仓储管理等贯穿全过程的供应链服务，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如下：

1、组合成套类包装产品

组合成套类包装产品由不同材质的托盘单元、顶盖单元、箱体单元及衬垫单元组合配套而成。

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情况
衬垫组合包装产品		**构成：**主要由厚壁吸塑托盘单元、厚壁吸塑顶盖单元和厚壁吸塑衬垫单元组合构成； **用途：**适用于中小型、轻便型和精密型零部件长途运输包装和生产周转，例如：变速器壳体包装、离合器壳体包装等； **特点：**采用耐高低温高抗冲聚丙烯（PP）材料改性、衬垫回收易分离防抱紧、衬垫结构承载强度及旋转支撑设计、零件Z轴自由度限位防跳动设计等多种技术；采用改性高分子材料，能对所承载的零部件起到保护作用，同时在回收时衬垫可叠放压缩，运输储存方便，可达1:3的回收比。
料架组合包装产品		**构成：**主要由厚壁吸塑衬垫单元与可折叠铁质料架单元组合构成； **用途：**适用于体积较大、重量较重、有排序要求的运输物品。例如：变速器总成料架、前副车架料架、车门料架等； **特点：**采用衬垫结构承载强度及旋转支撑设计、零件三维立体借位及仿形识别设计、零件Z轴自由度限位防跳动设计等技术设计；采用改性高分子材料，可充分利用吸塑衬垫单元的灵活性和铁架的承重性，装载承达大型、重型零部件，可达1:3的回收比。
围板箱组合包装产品		**构成：**主要由托盘单元和顶盖单元、可折叠围板单元构成，也可搭配各种衬垫单元或其他内材单元； **用途：**适用于中大型零部件的长途运输包装、存储物流和生产周转，例如：发动机缸体类包装等； **特点：**围板单元为高强度蜂窝板，采用围板锁纤维加热六道折弯、超声波高频振动焊接等技术，经德国大众指定测试机构VDZ认证，抗压性强，使用寿命长，密封性好，防尘防水，自重轻，组合灵活，可折叠返回，操作方便，可达1:5的回收比。
周转箱组合包装产品		**构成：**由配套的托盘单元、顶盖单元以及周转箱单元组成，内部可搭配各种衬垫单元或其他定制化内材单元； **用途：**适用于各类型包装物的长途物流运输和生产周转，例如：发动机缸盖包装、电池箱盖包装等； **特点：**采用高性能改性材料耐备扶术等材料设计、采用周转箱高效自动出模、周转箱高回收比可折叠等技术设计，洁净度高、耐酸耐碱耐油污；小单元化，便于人工直接搬取，符合单箱重量小于15kg的人机工程；可折叠周转箱组合包装可达1:4的回收比。

2、厚壁吸塑类包装单元

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情况
厚壁吸塑类包装单元	吸塑衬垫		**用途：**适用于中小型、轻便型和精密型零部件长途运输包装和生产周转； **特点：** 1、定制化仿形设计； 采用衬垫结构承载强度及旋转支撑设计、零件三维立体借位及仿形识别设计、零件Z轴自由度限位防跳动设计技术、高效吸塑成型裁切一体化工艺等多项设计技术；采用多种高性能改性材料制备技术； 2、具有防掉屑、韧性强等特点； 3、产品使用寿命长； 4、产品静载承重能力最大可达2吨；产品可嵌套回收，可达1:5回收比。
	吸塑顶盖、吸塑托盘		**用途：**适用于中小型、轻便型和精密型零部件长途运输包装和上线操作； **特点：** 1、采用耐高低温高抗冲聚丙烯（PP）材料改性、高拉伸比吸塑成型结构设计、多工位厚壁吸塑高速一体化成型等技术设计； 2、产品使用寿命长； 3、吸塑托盘单张产品最高承重可达3吨，可达1:3的回收比。

3、薄壁吸塑类包装单元

类别	产品图示	产品情况
薄壁吸塑类包装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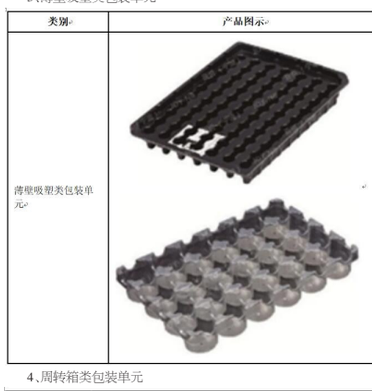	**用途：**主要适用于各类高洁净度电子元器件及各类小型零配件的包装周转，薄壁吸塑包装单元包括电子元件衬垫、工具衬垫、阀体衬垫等。 **特点：** 1、定制化仿形设计；采用抗静电材料改性、零件三维立体借位及仿形识别设计等技术设计； 2、无尘车间生产，洁净度高； 3、精度高； 4、具有防静电、防掉屑等多种功能。

4、周转箱类包装单元

类别	产品图示	产品情况
周转箱类包装单元		**用途：**可与多种物流容器和工位器配合，适用于各类型包装物的长途物流运输和生产周转； **特点：** 1、公司VDA认证系列产品，为欧洲通用标准；EU系列为国内通用型产品； 2、采用高性能改性材料制备技术等材料设计；采用高效自动出模、周转箱高回收比可折叠等技术设计，精度高，可适用于自动化产线； 3、洁净度高、耐酸耐碱耐油污；小单元化，便于人工直接搬取，单箱重量小于15kg，符合人机工程学； 4、非折叠箱回收比1:3，折叠箱回收比1:4

公司的主要服务如下：

公司提供的租赁及运营服务分为动态租赁服务及静态租赁服务，具体如下所示：

1、动态租赁服务

公司在租赁期内，按照出租包装器具的使用次数及使用数量计算租金，同时还能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为客户提供仓储分拣、清洁维护、物流配送、空箱回收和规划统筹等配套服务。

动态租赁服务租赁收入=包装器具租金及服务费单价×租用数量×使用次数。公司动态租赁服务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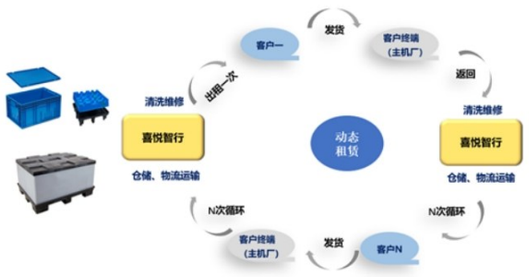

2、静态租赁服务

公司在租赁期内，按照包装器具的使用天数及使用数量计算租金，租赁期间客户自行管理租赁包装器具。

静态租赁服务按照静态租赁收入=包装器具租赁单价×租用天数×租用数量。公司静态租赁服务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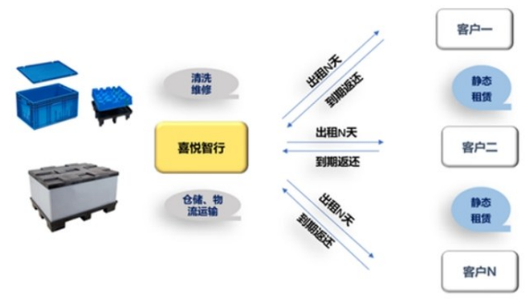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销售可循环包装、提供租赁及运营服务实现收入。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项目订单为导向，"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公司对外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塑料粒子、塑料板材、塑料卷材和料架等。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采购部根据销售订单、库存情况、生产计划以及原材料市场情况，综合考虑集中采购、错峰采购等因素，遵循适时、适质、适价、适量的原则，确定原材料采购数量并形成采购订单，在保障材料质量、供货及时性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采购成本。

在供应商选择上，充分调查供方信息，包括质量保证能力、供货能力、供货及时性等情况，确定合作关系。

采购中心通过与合格供应商询价、比价和洽谈的方式，在保证质量和交期的情况下，以价格优先为原则，选择确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明确采购数量、采购价格以及交货时间。采购流程主要包括前期的供应商选择、合同签订；中期的采购计划制定、供应商询价比价、采购订单下达、供应商反馈交期；后期的原、辅材料送货质检、验收入库、付款等环节。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一般情况下，在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根据产品的供货时间要求、生产复杂程度及生产周期统筹进行生产安排。

生产过程中，公司根据订单情况，采取自主生产、委托生产和组合装配相结合的方式，公司主要承担定制化可循环塑料包装的方案设计、材料配方制定、模具开发、核心工艺制造、测试检验、品质控制等核心的、技术含量高的工艺工序。

4、服务模式

公司租赁及运营服务包括动态租赁服务及静态租赁服务。

5、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均采用直销模式。公司获取订单的主要方式有：企业招标、商务洽谈、参与行业展会及行业峰会等。

（四）业绩驱动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及市场驱动

可循环包装作为降低生产企业成本的必要材料，其需求在国家提倡绿色环保、可循环发展的大背景下将不断增大。公司是可循环包装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享受行业增长带来的红利，未来可确定性较高。可循环包装能够替代传统的一次性包装，在不同的行业均具有较大发展前景。以汽车行业为例，目前可循环包装的使用主要集中于各大汽车主机厂及一级零部件供应商，未来在"双碳政策"的指导下，随着可循环包装使用的门槛进一步降低和降本增效的效果体现，其使用范围和渗透率将进一步提升，有较大发展空间。

2、全产业链运包一体化服务能力

公司以汽车主机厂商及核心零部件制造商为切入点，作为细分领域中"整体包装解决方案"服务的先行者，公司推行的"整体包装解决方案"服务模式能够帮助客户实现整体包装方案优化、降低包装相关经营与管理成本、提高其产品包装作业效率、提高客户产品包装环保性能。公司通过深度介入下游客户的物流包装环节，实现与下游客户的绑定，奠定公司业务在细分市场的优势地位。并且通过租赁运营模式的推广，进一步降低客户使用可循环包装的门槛，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效益。

综上所述，公司充分抓住了国家推行"双碳政策"及可循环包装持续不断替代传统一次性包装的良好契机，在管理层正确、前瞻的布局领导下，全体员工上下联动、凝心聚力，共同创造出生产经营向上、向好的发展局面。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320,496,104.01	1,294,376,778.11	2.02%	1,123,437,50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8,562,190.84	953,939,311.16	-3.71%	945,500,418.3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66,336,854.58	403,190,820.48	-9.14%	427,980,26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37,222.49	36,120,679.16	-132.77%	65,835,14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64,286.17	31,173,945.52	-149.93%	48,991,09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27,148.58	-10,127,946.56	1,034.32%	-18,219,120.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1	-133.33%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1	-133.33%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3.81%	-5.08%	7.1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078,447.51	87,408,559.83	83,035,020.33	110,814,82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89,635.15	-203,679.04	-3,262,821.69	-17,960,35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46,709.02	-1,036,814.22	-3,706,387.14	-18,967,79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3,842.08	4,389,616.81	51,480,510.06	46,990,863.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0%	48,67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旺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0%	12,16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罗志强	境内自然人	5.30%	8,963,760.00	6,722,820.00	不适用	0.00			
罗胤豪	境内自然人	5.30%	8,963,760.00	6,722,820.00	不适用	0.00			
毛鹏珍	境内自然人	3.00%	5,07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何佳莹	境内自然人	1.80%	3,04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君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2,251,080.00	0.00	不适用	0.00			
罗婕文	境内自然人	1.20%	2,02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甬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88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海红	境内自然人	0.92%	1,5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志强和罗胤豪，二人系父子关系。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罗志强和罗胤豪各持股50%；罗志强、罗胤豪系宁波旺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并分别持有10%、40.67%合伙份额；罗志强、罗胤豪系宁波君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并分别持有36.04%、0.90%合伙份额；毛鹏珍系罗志强妻子，系罗胤豪母亲；何佳莹系罗胤豪妻子；罗婕文系罗志强与毛鹏珍女儿。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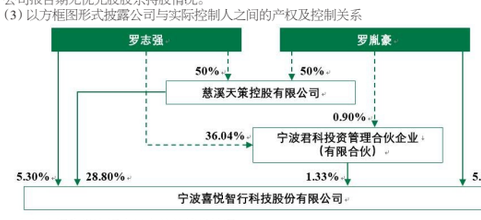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198　　证券简称：喜悦智行　　公告编号：2025-013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54,879,850.00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7,380,069.38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合并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202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4,879,850.00元。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审议程序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该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分配基准为2024年度。

2、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837,222.49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372,786.09元、提取任意公积金人民币0元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7,380,069.38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3,727,860.92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372,786.09元、提取任意公积金人民币0元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54,879,850.00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54,879,850.00元。

3、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20,280,000.00	26,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37,222.49	36,120,679.16	65,835,141.30
研发投入（元）	10,680,059.86	12,324,539.88	11,673,325.92
营业收入（元）	366,336,854.58	403,190,820.48	427,980,263.1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07,380,069.3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4,879,850.0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6,28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0,039,532.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6,28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34,677,925.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2.90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46,280,000.0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当满足的条件之一是"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的原则是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为提高财务稳健性，满足流动资金的需求，保障生产经营的健康快速发展，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相关风险提示及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能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301198　　证券简称：喜悦智行　　公告编号：2025-017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薪酬和津贴方案

（一）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均为8万元/年（税前）。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1.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津贴）。

（三）监事薪酬方案

1.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2.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薪酬（津贴）。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固定工资和绩效奖励两部分构成，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四、发放办法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按月发放；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五、其他规定

1. 上述薪酬方案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薪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和监督。

2. 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301198　　证券简称：喜悦智行　　公告编号：2025-014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喜悦智行"）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规划和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截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已生效银行授信到期后续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含外币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商票贴现及保贴、贷款承诺、结构化融资、项目并购贷款等。以上综合授信额度的授信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以上综合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内相互调剂。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信总额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总额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向相关银行办理有关授信融资等手续。

二、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对资金的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具体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301198　　证券简称：喜悦智行　　公告编号：2025-015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担保方"）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十七次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拟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含一般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方式相结合等形式。

为提高融资业务的办理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代理人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手续等，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不超过已审批担保总额度的情况下，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总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当调整各子公司（含授权期限新设立或纳入合并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时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各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办理上述担保内业务，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会、股东大审议。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该议案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281KDN9N

法定代表人：罗建校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6年3月03日

注册资本：8,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996号前洋之星广场2-7号楼5-5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装卸搬运；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波传烽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225,901,052.26元，总负债72,583,920.35元，净资产为153,317,131.91元，资产负债率为32.13%，营业收入120,911,109.80元，利润总额-16,897,082.32元，净利润-17,839,620.01元。

2.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560170972 4

法定代表人：邹明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0年8月19日

注册资本：68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陶干路701号A幢772室

经营范围：物流设备、金属制品、塑料制品、包装材料批发零售，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途之美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344,738.29元，总负债13,176,160.55元，净资产为-12,831,422.26元，资产负债率为3,822.08%，营业收入4,710,801.75元，利润总额-4,743,506.59元，净利润-4,743,506.59元。

3. 喜悦智行（合肥）载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喜悦智行（合肥）载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81MA8NWC5H0J

法定代表人：罗志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2年3月29日

注册资本：8,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安徽居巢经济开发区安成路与南外环路交口西北侧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包装服务；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肥载具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252,279,187.63元，总负债70,697,242.84元，净资产为181,581,944.79元，资产负债率为28.02%，营业收入95,150.44元，利润总额-183,600.36元，净利润-202,504.47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被担保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协议，本次为被担保方提供担保的方式为全额担保，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最终协商后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专项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相关合同协议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以下净资产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54.42%；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净资产54.42%，合计占公司净资产108.8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同时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情形。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同时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事项主要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

六、备查文件

1